

必填：一定必須被填寫。**標題欄位不能被刪除。**

選填：一般情況下為必填，除個別的情況方可免填。**無需填寫則請直接刪除此標題欄位。**

非必填：一般情況下無須填寫，請依個別需求自行決定是否填寫。**無需填寫則請直接刪除此標題欄位。**

範例	類別	說明
【商簡 A】 【商標復權申請書】	必填	此張申請書表適用於「申請商標復權」，且欄位[商簡 A][商標復權申請書]為固定值。 申請人非因故意，未於核准審定書送達後二個月內，繳納註冊費者，得於繳費期限屆滿後六個月內，繳納二倍之註冊費後，由商標專責機關公告。但影響第三人於此期間內申請註冊或取得商標權者，不得申請復權。
【案號類別】 申請案號 【案號】 097020001	必填	[案號類別]欄位內請填寫「申請案號」。 [案號]欄位內填寫 9 碼之申請案號。
【事務所或申請人案件編號】 TW-0029	非必填	請填寫事務所、申請人或公司之自訂案件編號。 20 個字以內，不得夾雜半形空白。
【商標或標章名稱】 大王 【商標或標章種類】 商標/團體商標/團體標章/證明標章	必填	[商標或標章名稱]欄位內請填寫商標之名稱，含繁體中文、英文、日文，30 個全形字以內。 [商標或標章種類]欄位內請填寫「商標」、「團體商標」、「團體標章」或「證明標章」5 種類別。
【申請人 1】 【國籍】 TW 中華民國 【中文姓名】 王,小明 【申請人 2】 【國籍】 IE 愛爾蘭 【中文姓名】 呂,小文 【英文姓名】 LIU,HSIAO WEN 【申請人 3】 【國籍】 US 美國 【中文名稱】 黃海公司	必填	[申請人]欄位含有[國籍]、[中文姓名]、[中文名稱]、[英文姓名]、[英文名稱]5 個子欄位，其他詳細之個人資料請於「 基本資料表 」填寫。若有多筆資料，請複製相關標題欄位依序填寫。 [申請人]僅為標題文字，欄位內不須填值。 [國籍]為 必填 欄位。欄位內請填寫國籍代碼與國家地區，請於「 國家地區代碼表 」查詢後填寫，其格式如下：國籍代碼＋中文國名。 [中文姓名]或[中文名稱] 為 必填 欄位。 若[身分種類]為「自然人」請填寫[中文姓名]欄位，並用半形逗號分隔姓與名，例：姓為

【英文名稱】 YELLOW OCEAN COMPANY	「呂」、名為「小文」，則請填「呂,小文」。 「姓」與「名」各 10 個字以內。 若[身分種類]為「法人公司機關學校」或「商號行號工廠」請填寫[中文名稱]欄位。30 個全形字以內。 [英文姓名]或[英文名稱]為非必填欄位。 若[身分種類]為「自然人」請填寫[英文姓名]欄位，請用半形逗號分隔姓與名，例：姓為「LIU」、名為「HSIAO WEN」，則請填「LIU,HSIAO WEN」。「姓」與「名」各 30 個半形字以內。 若[身分種類]為「法人公司機關學校」或「商號行號工廠」請填寫[英文名稱]欄位。100 個半形字以內。
【代理人 1】 【中文姓名】 歐,小蘭 【代理人 2】 【中文姓名】 陳,小香	非必填 [代理人]欄位含有[中文姓名]1 個字欄位，其他詳細之個人資料請於「基本資料表」填寫。若有多個代理人資料(不得超過 3 人)，請複製相關標題欄位依序填寫。 [代理人] 僅為標題文字，欄位內不須填值。 [中文姓名]欄位內請填寫中文姓名，並用半形逗號分隔姓與名，例：姓為「呂」、名為「小文」，則請填「呂,小文」。「姓」與「名」各 10 個全形字以內。
【申請內容】 本人非因故意，未於核准審定書送達後二個月內繳納註冊費。 申請復權之商品服務類別：全部。 或 本人非因故意，未於核准審定書送達後二個月內繳納註冊費。 申請復權之商品服務類別：09、20。	必填 [申請內容]欄位請填寫商標復權聲明與欲申請復權之商品服務類別。5000 個字以內。 例如： 本人非因故意，未於核准審定書送達後二個月內繳納註冊費。 申請復權之商品服務類別：全部復權/部分復權(請填寫類別清單)。

【繳費資訊】 【繳費金額】 【收據抬頭】	必填	[繳費資訊]欄位含有[繳費金額]、[收據抬頭]2個子欄位。若無須繳費，請填寫 0。 [繳費資訊]僅為標題文字，欄位內不須填值。僅能有單筆資料。 [繳費金額] 欄位內請填寫繳費金額之數字，例：共 5000 元，則填 5000。數字長度 6 碼以內。復權應繳規費金額：商品服務類別數 x2500x2。 [收據抬頭] 欄位內請填寫全形字之收據抬頭，160 個全形字以內。欄位內容請由以下 3 種樣式擇一填寫，請正確填寫，如有誤填且已開立收據欲申請更正者，請來文檢附收據辦理： 1. 申請人：若申請人為王小甲與王小乙，請於欄位內填寫「王小甲、王小乙」並以逗點區分申請人。 2. 申請人(代繳人：)：若申請人為王小甲與王小乙，代繳人為王小丙，請於欄位內填寫「王小甲、王小乙(代繳人：王小丙)」並以逗點區分申請人與代繳人。 3. 空白：收據抬頭欄位不填任何資訊。
【附送書件】	必填	[附送書件]欄位可以包含「商標附送書件規則」所列之所有附件名稱子欄位，請於「商標附送書件規則」查詢後並填寫所須附送的書件名稱。 [附送書件]僅為標題文字，欄位內不須填值。
【基本資料表】 Contact.pdf	必填	[基本資料表]欄位為必須附送書件。文件內容請依「基本資料表」填寫個人資料。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檔案名稱，以英數字為主，不可夾雜半形空白。50 個字以內。
【委任書】 HsiaoMing PowerAttorney.pdf 【委任書】 HsiaoWen PowerAttorney.pdf 【委任書中文譯本】 HsiaoWenPowerAttorney_Chinese.pdf	非必填	若有委託代理人申請者，請填寫[委任書]、[委任書中文譯本]等欄位，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檔案名稱，以英數字為主，不可夾雜半形空白。50 個字以內。若有多筆資料，請複製相關標題欄位依序填寫。
【其他】 【文件描述】 展覽會 DM 【文件檔名】 Exhibition_DM.pdf	非必填	[其他]欄位的適用情況為：若附送書件名稱不見於「商標附送書件規則」內，則可填寫自訂的文件名稱。

		[其他]欄位含有[文件描述]、[文件檔名]2 個子欄位。若有多筆資料，請複製相關標題欄位依序填寫。 [其他]僅為標題文字，欄位內不須填值。 [文件描述] 欄位內請填寫文件名稱。20 個全形字以內。 [文件檔名] 欄位內請填寫附送之 PDF 檔案名稱，請以英數字為主，不可夾雜半形空白，50 個字以內。
【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係為真實】 【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確係申請人提供-且據申請人稱-該等資料均為真實】 【本申請書所檢送之 PDF 檔或影像檔與原本或正本相同】	必 填	若申請人自行提出商標申請(非委託代理人)，請填寫[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係為真實]、[本申請書所檢送之 PDF 檔或影像檔與原本或正本相同]2 欄位； 若代理人替申請人提出商標申請，請填寫[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確係申請人提供-且據申請人稱-該等資料均為真實]、[本申請書所檢送之 PDF 檔或影像檔與原本或正本相同]2 欄位。 欄位[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係為真實]、[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確係申請人提供-且據申請人稱-該等資料均為真實]、[本申請書所檢送之 PDF 檔或影像檔與原本或正本相同]為固定值。